

品读古代书家 简墨著

# 书法美

◎ 上海书画出版社

# 书法之美

——品读古代书家

简墨 著

上海书画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法之美:品读古代书家 /简墨著. —上海: 上海书画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 - 7 - 5479 - 0080 - 2

I. ①书… II. ①简…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汉字—书法—艺术评论—中国—古代 IV. ①I267②J292. 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04661 号

---

# 书法之美:品读古代书家

简墨 著

---

责任编辑 黄 剑  
审 读 王 彬  
技术编辑 钱勤毅  
封面设计 王 峥  
责任校对 倪 凡

---

出版发行  上海书画出版社

地址 上海市延安西路 593 号

网址 www. shshuhua. com

E-mail shcpph@online. sh. cn

印刷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 787×1092 1/18

印张 10. 67 字数 180 千字

版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4,300

---

书号 ISBN 978 - 7 - 5479 - 0080 - 2

定价 32. 00 元

若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

他·您·我（代序）

简  
墨

### 一 您和我

这一个作为代序。说您，说我，也说他。因此提到“缘”这个字。

在写这些伟大和可爱的人物时，我常常恍惚觉出这个字的好处来——缘。多么捉摸不定，有时在路上，想着他或她，想着想着，脚步都踉跄了，险些跌倒；再或者，每次用三个或四个小时去写他或她，一个人，和他（她）的字、他（她）的遭际、他（她）的内在品质、他（她）的长或短促的生命、他（她）的创造力和他（她）的彼时或忧或喜的心情……在一起，心里就涌动，不能止息。他或她，和我，分别有三或四个小时的缘，去相会。正如，亲爱的朋友，您和我有着您读这本书所用的时间一样长度的缘一样。

还正如，您，我亲爱的网络上（婆家一样的“万松浦书院网论坛”，以及娘家一样的“陈村小众菜园论坛”）的朋友，所提笔在我的几本作品后的留言，所用的时间一样：一分钟、三分钟、十分钟……已经不少了，我的朋友，想来这世界苍茫，人海无边，您和我能有几分钟的缘，可以微笑了，在一起（读书可不就是“在一起”？难道不是？），足够珍惜。佛也说，哪怕今世的擦肩而过也是前世五百次的回眸换来的，更何况这样坐而谈天——谈我们都爱着的书法的那个天——的好因缘和欢喜缘。

在我们这些说话有些天真气派、多少有点不合时宜的人，书法可不就是我们的天？

我们多么快乐！团团坐，老实念书、虚心泡茶，累了聊天，世界清凉，朋友温煦，好像一起活在童年，噼噼啪啪光脚跑；又好像劈头遭遇最好的爱情，心甘情愿被颠倒。

我们微笑。

## 二 他

哦，说到佛，就说一点那个有大根器的、成佛而去的人吧，我喜欢他的字——他的字未必最好，却最是冲淡自然，如深山里的松涛或是泉声，打人心。

这位落座之前都要摇一摇藤椅以免压死小虫的律宗高僧，他舍弃了生命中的曾经——谁能舍弃生命中的曾经？您，或者我？他能——他喝茶水白水也好，菜有盐无盐也好，都能咽下。好多事情——好的，坏的，咽下去是最好的方法。

他离开时什么都没说，只写下：“悲欣交集。”

因此，后来有人说他残忍，不顾娇妻的哭泣什么的，道理一大堆。但我想，不能怪他，要怪，就怪这世界上，有微笑，就带来哭泣。怪微笑吧。

因此，他的舍了微笑，就免掉了更大声音、如浪千叠的哭泣。

## 三 他和您和我

他没有错。

他早别离，早脱身。这很好。就像我的妈妈，她早别离，早脱身。这很好。

您和我也要别离，在合上书本的那一刻。就像常常是在最快乐的时候，别离会来临。就这样，不管我们把这个过程想象和揪扯得多么长久。终于，我们还是要分手了，推着各自高高的行李堆。两个疲倦的旅人，我们需要的只是会心一笑。

不分手不可以。谁能推开了寂寥？那贴身防备、紧紧逼催的冤家？

一本书的旅程。

时间带来一切，也带走一切。在这里，我们——他（她），和您，和我——微笑相遇，一拥皆春色，而彼此清香满怀，但我们也在这里微笑别离——就像从没想起，也从没忘记。

# 目 录

之一 总有些花朵要牺牲.....	1
之二 悲痛的飞白.....	5
之三 灯笼照亮.....	11
之四 美人羲之.....	17
之五 谢前谢后.....	22
之六 比好更好的好女子.....	28
之七 夫人们.....	33
之八 徽之的分镜头.....	39
之九 事事了了.....	44
之十 可爱.....	49
之十一 那样的舞蹈.....	54
之十二 弯下腰去.....	59
之十三 雪封门.....	64
之十四 在柳边.....	70
之十五 一棵树.....	74
之十六 浣花笺纸桃花色.....	80
之十七 大江日夜流.....	87
之十八 提笔就老.....	92
之十九 孤独的旅梦人.....	96
之二十 处处黄州.....	101
之二十一 山谷道中.....	106
之二十二 孩童“米米”.....	110

之二十三	无限江山.....	117
之二十四	另一种彩虹.....	123
之二十五	心画未成.....	128
之二十六	闹中偷墨.....	134
之二十七	雨打风吹去.....	139
之二十八	如此疯狂.....	143
之二十九	败笔残生淡笔书.....	148
之三十	诗人万岁.....	153
之三十一	谁有我痴.....	159
之三十二	艮.....	164
之三十三	温柔的战士.....	169
之三十四	以诗歌的姿势.....	175
	后记.....	181

## 之一 总有些花朵要牺牲

在这样的夏日，热得昏头涨脑，转身的工夫，忽然地就想起了玉兰花。让人措手不及地慌忙。

在花事记录里，怎么能把她漏掉和忘记？

其实，漏掉是有原因的：春夏秋冬，我的窗外，看不到一点花影。就是开在早春的那些花儿，都看不见。在原来的老房子住时，也曾在院子里栽了玫瑰的，从前这样的下午，可以一个人对着那些柔软的花瓣静静地呆很久。也很为没有更好的修习环境而遗憾过，可是，转而想：也罢，倘若志诚，红尘也即深山——瞧瞧，就这么一转花朵念头，即闻到了空气里淡淡的香。

就随后想到，禅宗有云：不是旗动，不是风动，不过是人心在动罢了。

——就这样，我们为着他，那个没有面孔但有着清香名字的男人，动了心。

只因他是这样一个容易被忽略和遗忘的人，像那悄悄牺牲了的花朵。

有关他的史料多么少！翻遍了，见《后汉书·张芝传》仅写着“长子芝最知名，及弟昶并善草书”半行，而西晋书家卫恒著《四体书势》，也不过如此记载：“汉兴而有草书，不知作者姓名。至章帝时，齐相杜度，号称善作。后有崔瑗、崔实，亦称皆工……弘农张伯英者因而转精其巧……”即便韦仲将韦诞，那位三国魏光禄大夫，当时的好大书家，他亦三言两语：“杜氏杰有骨力，而字画微瘦。崔氏法之。书体甚浓，结字工巧，时有不及。张芝喜而学焉。转精其巧，可谓草圣……”直到唐开元年间的杰出书家和评论家张怀瓘，在其《书断》这部中国书法史上杰出的专著中用数百字论述了他，才让我们认实了他的书艺——笔势连绵的“今草”。

他多孤独呀，他一个人……是的，一个人，在那遥远得我们的爱惜鞭长莫及的东汉。白天也许必须去田里劳作，夜里便带满身的尘土归来，闭眼歇息片刻，然后提笔书写……用不停歇的书写捱过夜晚，黄灯像一只温情的舌头将人舔舐，几案旁酒碗狼藉，如同一个个渴望温暖宠溺的怀抱，屋外风沙漫天，而他面容忧悒……

他誓死不当廉价的小官员，为了好大的理想，而躲避到这样遥远的荒漠，轻

醉，心伤。他仍然常常做着一个梦。他说，他梦见家乡的玉兰花开了；他说，他忽然想起，自己已经很多年没有回去过了。他太耽溺池墨，又孤独。

他注定是个孤独的男人，如同月色里落下的柔软的花瓣。

他的别名叫个“据说”：据说章草是他所在的东汉章帝时流行的一种草书，据说他写得最好，据说他因此被尊称“草圣”……据说，后来东晋的庾亮，在他哥哥庾翼处看到王羲之的信札后，有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之感，不禁心悦诚服，写信对王羲之说：我原有张芝的草书十纸，过江时仓卒间丢失，现在看到您的章草，宛若神明，可谓张芝再生啊……唉，我听了这为颂赞王羲之的“据说”，想念的却是更远的张芝。

唉，王羲之得到的够多了，张芝却什么都没有。

记得在军事学上，德国人克劳塞维茨曾这样讲过：“黎明前的黑暗最黑，此时，一星半点的微光，正是将帅之能。”他呀，恰生在最黑的黑暗里，却自觉成长为将军——即便睡里梦里他也在“临池”，以至于池水也成了墨水。后来他从民间和同时代的杜度、崔瑗、崔寔那里吸足了草书的艺术精萃，创造了跨时代的大草，即有别于章草的“一笔书”，使草书得以从章草的窠臼中脱身而出。自此，使中国书法进入了一个无拘无束，汪洋恣肆的阔大空间，将书家的艺术个性彻底地解放开来……这意义，有如书界的原子弹和那爆炸之际花朵样开放的漂亮。

也因此，后来的人——包括鼎鼎大名的王羲之，都对他心存感激：羲之早年就师法他，推崇他，自认为草书不如他，狂草大师怀素也自谓草书得于“二张（张芝、张旭）”，草书大家孙过庭更在其《书谱》中多次提及将他的草书作为一生修炼的蓝本，称“张芝草圣，此乃专精一体，以致绝伦”……就这样，他的书法口口相传，神龙见首不见尾地飞翔在民间，愈发瑰奇。

据说，他还是第一个制造真正意义上的毛笔的人。宗师的意义就在这里：他不仅仅是一个创作家，还像一个幼稚园阿姨，管小朋友的学习教益，也管吃喝拉撒——一切都是摸着石头过河。天知道，他是在怎样炎热或是寒冷的午后，摆弄着那些鬃毛（兔毛、羊毫、马尾、自己的胡须……）、竹管、丝线、刀片，冥思苦想、汗水淋漓地用尽办法制伏它们。实验了多少回？割伤过手指的吧？制作不成功时难过了吗？用第一只糙得不像样的毛笔写的第一个字又是什么呢……

不知道。

有关他的所有的盛名和艰难过往，还有他用功练习的故事（呵呵，他居然把家

里所有人的衣裳统统书写得没法看了才允许染煮。哪有那么多新衣裳写字和染煮？于是他后来还草地为席，石板为桌，布帛代纸，写完字后拿布帛到池塘漂洗，晒干再用……瞧这痴迷劲儿，够任性和可爱），以及他写作书论《笔心论》五章的契机、端起和内容……唉，我所能够想象出的细节根本无法拼贴出他的整个轮廓，而那些无味无声的细节也都在那样口说无凭的岁月里消散，决绝，凄艳，一如刹那芳华的白玉兰——一个花瓣，安静在天底下，偶随风动，开在潮湿的三月，落在有雨的长夜，天明了，也只暗香拂乱，却自洁净，随水、随尘，各有忧惕，息了明媚。

也许，我不该用花比他，不该用凄艳比他。可是又拿什么来形容这样的一名男子呢？

许多的事情就这样在不经意间过去，如静静流淌的河水从光滑的青石上淌过，而我就是那站在岸边蒿草里的人。以为一切不动声色，一切从容不迫，却在蓦然回首时发现澄澈的水流里有着迂回缠绵的回文的纠缠……那一刻会有悚然惊心的热烈，这和我的沉静多么相悖！却又只能这样了。只听听他，我就好像被他摄住，动弹不得——如果多一张船票，我当然会搭上开往东汉的轮渡，去那里找到他。去到哪里也要找到他，然后，温暖他。

在他视若性命的书法的历史上，完成了一个句读，一个花朵模样的句读——你愿意说他是书法的胎记也没什么不可以。一个天才书家的继续，一个花朵的饱满的身姿和芬芳，便是委地飘零无人收留的忘记，彻底忘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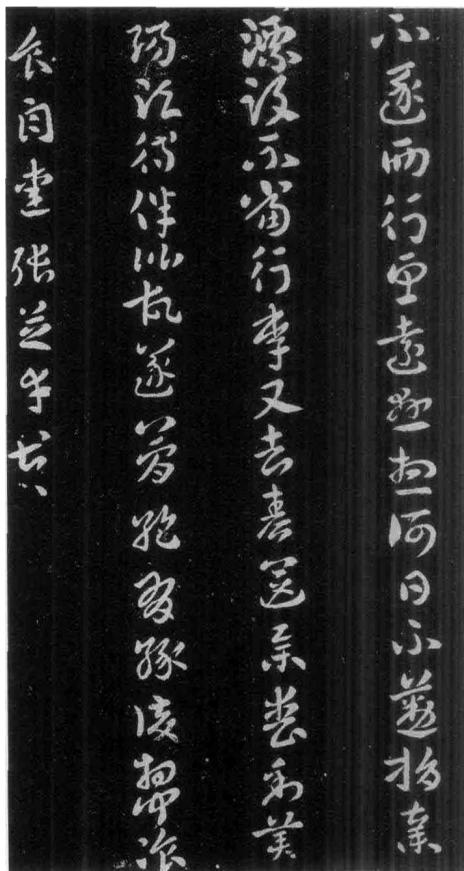
可是，除了辽远的青山，还有什么，能承载这样一唱三叹墨迹淋漓的人生？还有什么，能收容这样江海般激切却多生涡漩的飞扬灵魂？他揉揉手腕，沉默清寂，就这么，托体山阿，临水照花。

他都这样了，到这里，到泯然无迹，可是，我依然无法去说一点——哪怕一点点他的笔墨。我埋头造自己的句子，却不爱引用。到无辞时，深怪他没留下一点落在实处的手笔——断简、残纸，或寸帛，那一定无比美丽的书写，那锦瑟无端的没有题目和主题的诗句。

然而，几回回甲子，哪堪挽留？夜雨浓，空对着，剪不了的烛花，弹不了的铗，我多么无措。

于是，我呀，也就只能三行两行，悼念悼念那些早开又早谢、吉光片羽的花朵，仰望一眼星空样的花朵和花朵样的星空——那些属于人类的不折不扣的光荣。

你也一样。



张芝 八月帖

**张芝**(?—约 192),东汉时期书家。字伯英,敦煌郡渊泉(今甘肃安西县东)人。关于张芝的籍贯,《后汉书·张奂传》说他是“敦煌酒泉人也”。一字之差,错传一千多年。经清人钱大昕考证,系敦煌渊泉人,渊泉为敦煌郡所司六个县中一个县。

张芝刻苦学习前人和同时代贤人的草书,后脱去旧习,省减章草点画、波磔,创造了跨时代的大草,即有别于章草的“一笔书”,亦称“今草”,一时名噪天下,学者如云。赵壹《非草书》记载东汉士人为练习草书:“专用为务,钻坚弥高,忘其疲劳,夕惕不息,仄不暇食,十日一笔,月数丸墨。领袖如皂,唇齿常墨。虽处众座,不遑谈戏,展指画地,以草刿壁,臂穿皮刮,指爪摧折,见腮出血,犹不休辍。”风尚之炽可见一斑。张芝的草书影响了整个中国书法的发展,后人称之为“草圣”。

张芝曾因“有道”而受朝廷赏识,下求贤诏,令其做官,他却不屑一顾,甘做布衣,表现出崇高的艺术热情。虽然由于年代久远,存留的墨迹《冠军帖》等虽可能是伪作,但并不妨碍张芝的名字赫然镌刻于华夏书坛的丰碑之上,闪耀着灿烂光芒。

## 之二 悲痛的飞白

人身不过像一件衣服，暂时借人穿穿而已，最终，你我都作为一穗无力的麦子，被某种神秘而强悍的力量收割走——就这么一茬，收成好赖是它。但若真要带走那件“衣服”，除非修炼。

他的修炼达到了一般人无法企及的地步。所以，他当时的离开，应该是羽化成仙了的。

他的修炼并不是指他卓然的才华、显赫的声名，也没有搭救一城的百姓什么的——他甚至连一个人也没能搭救得了。但他的放声一恸，足以惊天动地。

说起来他的确是个了不起的艺术家：精通音律，善于鼓琴，琴艺在当时堪称一绝，无与伦比的。他所制造的“焦尾琴”，与齐桓公的“号钟”、楚庄王的“绕梁”、司马相如的“绿绮”齐名，被称为天下四大名琴。他的诗文也很出色，传世的作品有一百多篇。他还是一位著名的孝子，青年时代事母至孝，人们誉为“文同三闾（三闾大夫屈原）”、“孝齐参骞（孔子弟子曾参和闵子骞）”。也就是说，他没有多少缺点。当然，也没有多少心眼——否则，也不会被世人唾骂千年。这从他的事迹和死法上能略知一二。

他的事迹杂花生树，正可谓一生悬命，多的是“朝受命而夕饮冰”那样的曲折多舛，在《三国演义》中记述简略，仅叙二件，一为其应征出仕，一为其被缢而死，这两件事都直接或间接地与被称为国贼的董卓有关——现在看，各自为政、各为其主的好人坏人哪里可以画线分开？按民间流布的说法，他为貂蝉居然因为按捺不住忿忿拔刀杀人而因此被杀了，实在是对他的一种赞美。至于我自己小小的见识：能冲冠一怒为红颜的，至少都是性情中人，不可大加苛责的。再说，三国霸主各自有被冤枉的地方，而未进京前的董卓何尝没有侠义之名？史无全真，人无完人，历史人物在今天更无一点能力去告白他们自身原本的真实。而历史往往被历代文人所歪曲——你我也在其中，被歪曲和歪曲。

关于他的被征，比较流行的一种说法是受威胁所致，董卓让人传话给他：“如果不来，当灭汝族。”他因惧而应召，正史上也记载了类似这样的话。清人王夫之对

此颇为不然，在其《读通鉴论》中详细辨析了他应召的内在因素。我赞同这个说辞。

王夫之的意思是，他曾历经许多艰难凶险之事，亡命江湖十二年不气馁，自有其坚强的个性，是不会因为某种威胁而更移其志的；此时的董卓也非那种残害贤士之人，相反却很想“借贤者以动天下”。为此，董卓杀进京城修理了公公们，组织了新内阁。因为他名声在外，董卓就想请他到新政府上班，他又推托有病不去。董卓一发脾气，他就没脾气了，只能按时报到。因此，后来有人说董卓对他不够客气，不够好。我倒不觉得。

从另一个角度说，董卓对他发脾气，有点像恋人间的小怄气儿——我过生日，要你来，你偏有事不来，我就闹腾。正常的。说明他多么希望他去！去了，政治上自不必说，肯定意气风发加之厚待，平时里，也可不问浮沉，只聊聊铁画银钩，点画俯仰，所谓“有味清欢”。

董卓对他够仗义，态度也恭恭敬敬的：下车伊始，拜官祭酒，又举博士，任侍御史，转治书侍御史，旋即迁任尚书，再迁为侍中；三日之内，由六百石的中级官员，升为二千石的高级官员——三天就给他升了三次职位，薪水翻了快两番。他的谏言，董卓偶尔也听一句半句。算是个政治上的知音了。

董沉重打击了长期干预朝纲的宦官势力，把大量的公卿子弟辟入统治集团，广征贤士，深受宦官长期迫害的他“诚以卓能矫宦官之恶，而庶几于知己也”。其应召而出，似已在必然之中，但王氏对他的选择并不赞成，而是认为其“逃虎而抱蛇、舍砒而含鸩”。他的选择是基于对残酷迫害他的宦官集团的仇恨，而不是出于对国家利益的考虑，因此王夫之又说“蔡邕意气之士也，始而以危言召祸，终而以党贼逢诛，皆意气之为也”。此话不无道理，然其“意气”能够不为外部环境约束，在那种凶险的政治环境中，坦荡地发于明处，且置个人安危于不顾，这就很不简单，远非常人所及了。

董卓死讯传来的当口儿，他正在王允那里——王是董的仇家，死对头一名，他却当着他的面口中呼着董的名号，登时号啕——当时董是政治和军事上的双料败将，人人避之惟恐不及，独他感其知遇之恩，一路奔去，抚尸大哭。拿下董卓是王允的得意之笔，见他如此反应自然怒气冲冲，马上让检察机关逮捕了他，关进大牢，并终至横死，时年六十一岁。

他的惊世骇俗之举，在那个非常时期，很是让人震恐——无论哪个时期，好像

也都不是十分聪明的为人之道。也正唯其如此，他作为一名真正的书生率真无遮、极其可爱的本来面目才更清晰地凸现出来。他的行为，使那些当时在一种疯狂的力量推动下，躁乱地涌向一个方向的人群惶恐不已，也因而使他们感到愤怒与羞愧。他的对于董的悲伤不禁是其真情的流露，更是其言行如一的表现，他不但做得出来，而且说得出去，在那样一个混乱凶险的政治环境中，他内心真情的吐露与表现，无异于向虎狼之辈交付自己的生命，事实上他是很清楚自己最后的结局的，却并没有为即将面临的灾难而惊慌失措。仔细究究，这似乎更是英雄所为吧？

判断行与不行的标准几乎是“一刀切”的“一边倒”，或者说是“一边倒”的“一刀切”：一个人行时便一切都行，不行了便一概不行，几乎成为国人的思维定式，人们似乎也很难以客观平静的心情对待那些黑白并不十分显明的人。简单地把人分为好与坏，的确省去许多麻烦，但人并不是可以如此简单地被分割的，不是的。因此，当一个人在被批倒批臭、被踏上一万只脚的时候，那些好像正确的大多数大多是盲目的跟从者，他们跟着主子或别人“一窝蜂”地关门打狗，瓮中捉鳖，甚至对矛头所指的对象一无所知。但他们这么做非常清楚的一点，就是：这样做可以与那个倒霉的人划清界线！至于被批倒的人是否真的十恶不赦，是否将永远被扫进历史的垃圾堆，永世不得翻身，他们是不会关心的。他们所关心的，只是明天早晨的餐桌上自己的鼻子还闻不闻得见“王致和”臭豆腐拧着劲儿的香味儿。这，比什么都重要。

同他们相比，我们也好不到哪里去——我们有了些年纪、长了些情商以后，就很懂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好处了，袖手低眉，不加入帮派，也并不看热闹，只快速路过，心中大呼“千万不要伤到我”……纵然不去跟从打和捉，可我们懂得与时代合作。

我们的灵魂被工业化时代和全球一体化时代给化掉了——我们常常觉得灵魂和身体统统给笼罩在一股压抑慌乱的气氛中，长年阴雨，永无天日，仿佛宫崎骏制作的音乐短剧《ON YOUR SMARK》中因为害怕阳光的辐射而自身困囿、狂欢不止的不夜城……我们所处的时代注定是个以后我们将为之后怕到一身冷汗的桥段。

我们该怎样收回我们的灵魂？所幸还有一些非凡的人物和他们非凡的艺术，让我们可以在他们和它们面前看着精灵在鼻尖上舞蹈。

喏,说下去……当时的事就是这样:在所有的人不问青红皂白,一概对董卓踏上自己的脚的时候,他没有踏上自己的脚。他死了,仅仅因为自己与现实、与时代的不合作态度,否则麻烦不会如此之大。

他以自己非同寻常的作为,以自己非同寻常的死法,向死去的朋友进行了最后的告别。

鲁迅先生说过:“中国少有扶哭叛徒的吊客。”他敢。他了不起。

他死之后,朝野上下无不为之流涕。兗州、陈留间的百姓还画像祭奠。当时的著名学者郑玄叹息着说:“蔡邕死了,汉朝的历史,谁还能说清楚!”

当然,他的女儿代替他,到底把汉朝的历史说清楚了,那是别话,按下不谈——但,也想着:有那么端庄、杰出女儿的他,也必是不俗和不邪的吧?

我尊重和喜欢这样的人物,无论有多少人说他的坏话。他不是谁的一丘之貉,也并没有狼狈为奸——况且从史上看,那“貉”那“狼”或“狈”还很难说是被斥责的本体。

想来后来他好端端的一个人,被糟蹋名节,立下几桩无头案,也许根儿上还是起于当年为董卓的一大哭吧?简直冤屈至极!

他明明什么也没做,却被人不断地盗用姓字,屡遭“恶搞”:南北朝时代流布极广、影响极大的《颜氏家训》说“蔡伯喈同恶受诛”;从宋元南戏《赵贞女蔡二郎》到元末高则诚的南戏《琵琶记》,他更是不断地被反面化,一举变成喂不熟的白眼狼。这个历史上仪容奇伟、笃孝博学、能画善音、明天文术数的、十足的大孝子,在后来的民间故事中却如此演绎:上京赶考,一去不回,不顾父母,遗弃妻子,最后被暴雷震死。《琵琶记》中所写的那个中了状元、娶了相府千金、抛弃了原配妻子的,也指名道姓地说是他;陆游还曾有一首《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说:“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可见在南宋的时候,他已经是个反面教材了。无论民间社会还是上流社会,对于他一声哭泣招致的杀身之祸不但毫不同情,而且不惜厚诬古人,幸灾乐祸,拿他作鼻子上顶着个豆腐块的历史教员,教导自己的儿孙。国人之不能容忍异见,刻毒狭隘若此,的确超出人的想象。

连哭一声的权利也没有的时代是黑暗的时代,而他为了这“哭一声”的权利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其悲怆之声,重重地敲在那个人情冷酷、世风日下的时代的关节上,使之震悚不已。那些口口声声要控制别人思想、硬要别人的思想与其保持一

致的行为,向来是深为人们所痛恨的。不管他之悲恸对错与否,他能够真实表达自己心声,就是一个诚实的人,那些扼杀不同声音的人才是最虚伪、最野蛮的人,因之而生的制度是最虚伪、最黑暗的制度。让所有的人都死心踏地地跟着一种声音走,其结果收获的就只能是假心假意的顺从,一旦这种声音出现了故障,其跟从者便会一哄而散,甚至反戈一击,声音的制造者就会在劫难逃,失去生存的基础。瞧那个不顾许多人劝阻,非要杀掉他的司徒王允吧,最后结局又怎样?很快不也就被别人杀掉?

不珍惜别人生命的人,别人也不会珍惜他的生命,还是允许有不同的声音存在吧,进步与活力往往由此而生。一个对于人和事均保持着主体性、阐释性很强和包容度很高的自由评介的时代,是一个有希望的时代。

他撰写的五经铭文骨气洞达,爽爽有神,被称为典正的“末世之美”;传为他所作的传世书论《篆势》、《笔赋》、《笔论》、《九势》等赞美了毛笔和篆书之美,论述了书法抒发情怀的艺术本质,认为应取法、表现大自然中各种生动、美好的物象,揭示了书法美的哲学根据;他独创的、黑色中隐隐露白的笔道的写法,被称为“飞白书”。直到今天,“飞白”还被书家所应用。它所透露出有气、有血、有力量和有骨头,是他这个人的样子。少一样,便成不了大丈夫。

他离我们多么近!仿佛摸一摸他的字,就能触到他的鼻尖,沙砾一样,泡桐的叶子、苹果的斑点一样,亲上去,有着沙沙的响声的、独特的、可爱的、厚道的鼻尖。

所以,我们说了一晚上的他的人,也就是说了他的书法,那不传之秘。

蔡邕的这一章,说完了。



蔡邕 熹平石经

**蔡邕**(133—192)，东汉时期书家、史学家、经学家、音乐家和文学家。字伯喈，陈留圉(今河南杞县)人。官至左中郎将，封高阳侯，后世习惯称呼他为“蔡中郎”。

蔡邕少时博学多闻，经史、音律、天文无所不通。灵帝时为议郎，因直谏上书论朝政阙失，遭到诬陷，流放朔方。能画，工篆、隶，尤以隶书著称，结构严整，点画俯仰，体法多变，创“飞白书”。据张怀瓘《书断》记述：“按飞白书者，后汉左中郎将蔡邕所作也。本是宫殿题署，势即径大，宜轻微不满，名为飞白。”关于书论，《书断》载有他的《大篆赞》、《隶书势》，冯武《书法正宗》载有《书说》、《笔论》、《石室神授》等，是我国第一位书家兼书学理论家。有《蔡中郎集》，系后人辑本。

他主持整理校订了五经文字，并在太学之前立了一个碑林，四十六块石碑上刻着《尚书》、《周易》、《公羊传》、《礼记》、《论语》等五部经书的全部文字，文字全是隶书，由他书写，石工镌刻而成，即《熹平石经》。宋代以后常有残石出土，现存八千多字，这就是我们今天还能看到的他的笔迹，对研究古代的文字、书法以及校勘经书有重要的价值。